

114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 「夢的 N 次方」實踐家論壇-北區新北場

壹、緣起

以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及「共好」為理念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夢的 N 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，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，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，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114 年夢的 N 次方的核心目標為「社群協力」、「數位實踐」，透過持續性專業學習歷程，進而不斷提升教師專業知能與多元化成長，共學與生活的結合，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全人發展。「*Teachers get support, Kids get hope*」是夢的 N 次方的初衷，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。

茲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，以裨益各教育階段間的連貫以及各領域/科目間的統整，深入偏鄉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啟動教師專業成長之轉輪，讓教師夢在每個有莘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，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，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，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。

期望以此研習為基礎，構築教師互相扶持與經驗分享交流的平臺，喚起更多教師專業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充分利用社會資源，精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，讓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創造出更多無限的可能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透過有效教學策略、數位整合教學(TPACK)、AI 共備技巧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，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，以不

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
二、落實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，累積教師共備實作經驗，發展區域性教學支持系統。

三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，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。

肆、研習時間

114 年 10 月 18 日(星期六)9 時起至 17 時。

伍、研習地點

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（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 96 號）

陸、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第一階段：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。

(二)第二階段：全國中小學現職教師及師資生皆歡迎報名參加，各班

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，本場研習為「實體」研習。

二、研習課程分組及錄取人數表

階段	國小		國中		國中小	
班別	科目	人數	科目	人數	科目	人數
	國小國語 A	25	國中國文 A	25	音樂	25
	國小國語 B	25	國中國文 B	25	視覺	25
	國小國語 C	25	國中英語 A	25	表演	25
	國小國語 MAPS A	25	國中英語 B	25	聽說讀寫有策略 A	25
	國小國語 MAPS B	25	國中數學 A	25	聽說讀寫有策略 B	25
	國小英語	25	國中數學 B	25	閱讀 Song 讀 A	25
	國小數學（許扶堂）	25	國中自然	25	閱讀 Song 讀 B	25
	國小數學（房昔梅）	25	國中社會	25	科技教育	25

	國小數學 EECC	25	國中綜合	25	體育	25
	國小自然	25				
	國小社會 A	25				
	國小社會 B	25				
	12 班		9 班		9 班	
小計	30 班（750 人）					
總計	＊視教室空間大小之綜合情況增額或減額錄取，如有人數異動將公告於夢 N 網站與粉絲專頁。					
備註						

柒、報名方式

一、線上報名、實體研習

- (一)一律採線上報名，相關研習資訊請上「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瀏覽(進入 CIRN→點選「創新教學」→點選「夢的 N 次方」)，報名人員可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上上述網站或全教網查詢錄取名單。
- (二)經錄取人員須**全程參與研習課程**，倘若無故未出席者，將於全教網進行未到登錄，請於報名前自行評估是否能全程參與，以免造成研習資源浪費。
- (三)報名錄取之學員，須**全程參與方得核發相關研習時數**。研習時數以學員實際簽到退紀錄核實核發，未確實簽到退者不得補簽，並視同自行放棄研習時數。

二、報名時間

- (一)第一階段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】報名：(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
- 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查詢課程代碼，點研習名稱進入報名。
 - 報名時間自 114 年 8 月 13 日(星期三)8 時起至 114 年 8 月 31 日(星期日)24 時止。
 - 第一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4 年 9 月 3 日(星期三)17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4. 課程代碼

國小		國中		國中小	
科目	代碼	科目	代碼	科目	代碼
國小國語 A	5112174	國中國文 A	5112201	音樂	5113262
國小國語 B	5112175	國中國文 B	5112206	視覺	5113275
國小國語 C	5112181	國中英語 A	5112209	表演	5113277
國小國語 MAPS A	5112178	國中英語 B	5112210	聽說讀寫有策略 A	5113302
國小國語 MAPS B	5112184	國中數學 A	5112214	聽說讀寫有策略 B	5113303
國小英語	5111986	國中數學 B	5112215	閱讀 Song 讀 A	5113318
國小數學（許扶堂）	5112187	國中自然	5113230	閱讀 Song 讀 B	5113323
國小數學（房昔梅）	5112188	國中社會	5113238	科技教育	5113325
國小數學 EECC	5112193	國中綜合	5113244	體育	5113327
國小自然	5112195				
國小社會 A	5112197				
國小社會 B	5112192				

(二)第二階段【夢 N 網站】報名：

1. 報名請上「夢的 N 次方」網站(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)，點選主選單「自主▶研習資訊」進入新北場，於第二階段報名處點選網址報名。
2. 第二階段報名僅開放尚未額滿班次，此報名錄取之學員**不核發相關研習時數**。
3. 報名時間自 114 年 9 月 4 日(星期四)9 時起至 114 年 9 月 14 日(星期日)24 時止。
4. 第二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4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一)17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三、錄取原則

(一)本場次研習錄取順序如下：

1. 第一階段報名錄取順序(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

- (1)新北市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(新北市教師佔總錄取名額之 70%，其餘 30%依以下錄取順序縣市錄取)。
- (2)桃園市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
- (3)除前 2 順位之外，全國各縣市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比序階段若為同一身分別，將以報名之先後順序為錄取依據。
- (4)其他經縣市政府依實驗三法核准設立之實驗教育機構教師(本項請報名教師自行檢附相關證明)。
- (5)全教網研習狀況紅燈者，不計入以上順序，列為最後錄取順序。
註：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上開錄取順位進行審核，順位相同者按全教網報名時間順序錄取。

2. 第二階段報名錄取

- (1)不分身分別，依照報名順序錄取。
 - (2)補教業者不錄取。
- (二)報名人員請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查詢錄取名單；經錄取人員須全
程參加研習課程，錄取後研習無故未到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- (三)注意事項：
1. 開放取消報名及遞補期限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17 時止，逾時不候。
 2. 取消報名方式：請統一致電夢 N 辦公室，電話：(04)2218-3116 或電子信箱：dream.k12ea@gmail.com
 3. 遞補作業同步進行，備取通知方式：採 E-mail 方式通知，錄取通知信將寄送至報名時所填寫之信箱，不再另行公告。

捌、研習日程表

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
9:00-9:40	開幕致詞 • 頒實踐家代表感謝狀 • 關於夢的 N 次方	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	教育部代表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

	•分組活動場地說明		
9:40-10:00	進駐各班研習教室	各分組教室	夢 N 講師群
10:00-12:00	實踐發表/實作共備	各分組教室	夢 N 實踐家群
12:00-13:00	午餐	各分組教室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
13:00-17:00	實踐發表/實作共備	各分組教室	夢 N 實踐家群
17:00~	賦歸		

玖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提升教師教師班級經營、分組合作學習、數位整合教學 (TPACK)、AI 共備技巧及有效教學輔導技巧。
- 二、增進各縣市教師對課程與教學輔導自我覺知，有效協助教師進行課堂實踐。
- 三、促進各縣市教師同儕共學及共享共作經驗，建構教師資源共享平臺與支持體系。

拾、其他說明

- 一、差假與獎勵
 - (一) 參加研習人員請所屬縣市及服務單位本權責惠予公假登記，並得擇期補休。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。
 - (二) 工作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予以敘獎並核予公假出席。
- 二、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；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；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三、交通資訊如下：



四、新北場聯絡窗口

聯絡人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夢N專任助理 詹玉婷

電話：04-2218-3116

電子信箱：dream.kl2ea@gmail.com

壹拾壹、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